

附件 4

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项目

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南海市应急管理局

填报人：沈林华

联系电话：0751-3839211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4 月 12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括。根据我市自然灾害防治工作需要，我局计划 2021 年继续做好我市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工作，能有效增强我市的抗灾体系和抗灾能力。2021 年年初安排费用项目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63 万元，实际拨款金额 63 万元。2021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63 万元(用于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)。该项目资金拨付程序规范，到位足额及时，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南雄市财务管理制度，经费纳入财务集中核算，会计核算做到真实、完整、及时，支出审批程序严谨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。

1. 项目绩效总目标：为增强我市抗灾体系和抗灾能力，做好 2021 年我市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工作。

2.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：本项目 2021 年安排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保费 63 万元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绩效评价的目的：通过对 2021 年南雄市应急管理局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”）的绩效评价，了解和掌握该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，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，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指导下一年预算的编制和绩效目标的申报，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。

绩效评价的对象：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项目

绩效评价的范围：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财政拨款资金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、绩效评价原则：一是科学规范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有效性，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，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。二是公正公开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客观、公正，标准统一、资料可靠，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。三是分级分类原则。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、部门（单位）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。四是绩效相关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。

2、评价方法：本次绩效评价通过现场实地察看项目相关实施情况佐证资料，了解掌握南雄市应急管理局“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资金项目”资金执行情况和财政资金绩效情况。通过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等多种形式，收集相关信息资料，对财政资金政策的公平性、资金管理制度的规范性、资金分配的合理性、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，形成基本结论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。评价方法坚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、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、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，评价项目实施绩效。

3、评价标准：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准备、实施、总结三个阶段。

准备阶段：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、原则和项目特点，结合绩效目标，科学设计满意度问卷，对管理人员进行访谈。在绩效评价设计过程中，广泛地收集和分析了项目的相关资料、相关政策文件，并对项目进行了前期调研。

实施阶段：（1）参加财政绩效评价培训。（2）收集并审核项目佐证材料。（3）开展自评工作。（4）确定重点项目评价指标体系。

总结阶段：（1）撰写绩效评价报告。（2）总结经验、发现问题，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1、对实施的项目经费及时拨付到位，支出合理合规，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。

2、立项依据充分，目标明确，各项综合工作有序开展。因此本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。

四、评价指标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投入分析

1、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

该项目论证决策依市的有关文件“特事特办”原则，及时制定和下达资金计划，资金到位及时达 100%。

（2）目标设置

为增强我市抗灾体系和抗灾能力，做好 2021 年我市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工作。

2、资金落实

(1) 资金到位

该项目及时制定和下达资金计划，资金到位及时达100%。

(二) 过程分析

1、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。

本项目使用支付 63 万元，支付率 100%；项目结余 0 万元，结余率 0%。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，通过市财政局授权支付支付到位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

由业务股室申请支付，提交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相关采购资料，财务人员审核，并经局党委同意支付。程序规范、公开透明。

2、事项管理

(1) 实施程序。

由业务股室申请采购，提交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计划，经局党委集中决策通过决定实施。整个采购过程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手续，项目及时完成验收，并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进行了信息公开。

(2) 管理情况。

本项目资金管理规范，依法依规。按上级要求对各项收入和支出实行专账核算、专项管理，专款专用。对项目资金的使用主要依据有项目合同、验收报告、发票、局领导批示

及局党委会议纪要，然后授权拨付到三方公司的账户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、经济性。

（1）预算控制

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项目预算资金 63 万元，实际支出 63 万元，项目预算根据业务股室年度工作计划编制，数字精确到每个科目金额，达到了全面预算管理控制。

（2）成本控制

我局不断加强成本控制和成本规划，建立严格的费用审批制度，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2、效率性。

（1）完成进度

本项目所采购的物资，已按合同时间要求，完成供货，并进行验收。

（2）完成质量

使用管理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、管理到位，制度规范、措施有力。采购物资数量正确，质量合格，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要求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、效果性。

有效地增强了我市的抗灾、减灾体系和能力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稳定，减灾的社会效益十分明显，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%。

2、公平性。

本项目在维护社会公正稳定、社会公平及其惠民生等方面的效益突出。

三、主要绩效

通过做好 2021 年我市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投保工作，有效地增强了我市的抗灾、减灾体系和能力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稳定，减灾的社会效益十分明显，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%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通过本次自查，暂未发现项目资金使用存在明显问题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严格落实市财政局关于部门项目支出绩效工作的要求，进一步抓好落实。一是完善制度建设。在 2021 年的基础上，根据 2022 年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，落实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，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。二是实施项目绩效监控，加强对项目实施股室的指导、跟踪，确保项目跟进工作和财务人员信息畅通，确保各项工作抓细抓实。三是加大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资金投入，进一步提升我市抗灾能力，保障我市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